

## 上海商業銀行 Kingkow 信用卡迎新禮遇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推廣期」)，包括首尾兩日。
2. 全新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成功申請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發出之 Kingkow 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 (不包括附屬卡)方可享下列迎新禮遇。迎新禮遇只適用於過去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任何本行信用卡 / 聯營信用卡之主卡申請人(「全新客戶」)。
3. 全新客戶須於發卡日後首兩個月(「簽賬期」)累積簽賬滿 **HK\$7,000** 或以上方可获赠 **HK\$500** 免找數簽賬額。「**HK\$500** 免找數簽賬額」將於簽賬期結束後兩個月內存入持卡人信用卡港幣賬戶。
4. 合資格簽賬只包括零售購物簽賬、網上簽賬、購買及 / 或充值儲值卡及電子錢包，惟不包括現金透支、所有結欠、結餘轉戶金、透過本行網上理財 自動櫃員機 / 流動銀行服務繳費 (包括但不限於稅單、公共事務賬項及保險費用)、所有信用卡收費繳款(包括但不限於年費、財務收費、逾期罰款及利息)、所有未志賬 / 未經授權 / 已取消 / 已退款 / 被發現為虛假之交易或其他本行決定為不合資格的交易。
5. 迎新禮遇一經選定後將不能更改。如全新客戶於申請時沒有選擇或選擇多於一項迎新禮遇，本行將預設 **HK\$500** 免找數簽賬額 (禮品編號：**A0052**)為是次申請之迎新禮遇。
6. 全新客戶获赠迎新禮品後 12 個月內取消合資格信用卡，本行將收取行政費用 **HK\$600**，該費用將從有關信用卡賬戶內扣除而無須另行通知。
7. 迎新禮遇數量有限，送完即止，及不可轉讓他人或兌換現金。如所選的迎新禮品售罄，本行保留權利以其他禮品取代。
8. 持卡人的信用卡賬戶於迎新禮遇換領期間必須為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9.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延長或終止上述優惠及 / 或修訂本條款及細則之權利。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